

附表二、因應氣候衝擊之措施/計畫之辦理情形及執行成果

項次	領域	調適工作項目	114年度辦理情形及執行成果	主/協辦機關
因應高溫之調適措施				
1	土地利用	建築規劃及建材設計應考量熱島效應及全球暖化趨勢，並加強推廣綠建築（依行政院工程採購契約範本規定，將綠建築優先納入公共工程履約事項，以及評估訂定本市綠建築自治條例）。	(1) 114年辦理5件均優先使用具環保標章的「再生綠建材」，提升公共工程的環保品質。 (2) 香山綜合休閒運動館新建工程。 (3) 新竹市建功高中校園整體規劃暨國中部新建校舍工程。 (4) 新竹市身心障礙福利大樓4樓至7樓室內裝修工程。 (5) 新竹市立香山綜合運動場看台整修工程。 (6) 新竹市關埔地區新設國小建校工程（四期-體育館工程）。	工務處
			辦理園道五地下停車場工程，於114年9月取得綠建築標章（指標項目為綠化量、基地保水、日常節能、水資源）。	交通處
			114年辦理北門市場拆除重建綠建築申請。	產業發展處
			全年核准174件，符合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施工編第17章綠建築基準應檢討案件99件，實際抽查99件。	都市發展處
2	土地利用	輔導既有建築節能改善降低建物熱負荷（含設備汰換、節能診斷、教育宣導等）。	配合內政部建築研究所辦理「114年度地方政府公有建築物及建築公共緊急避難空間能效改善及淨零示範補助計畫」。	都市發展處

項次	領域	調適工作項目	114年度辦理情形及執行成果	主/協辦機關
3	土地利用	推動公園、觀光景點、道路、安全島、建築及水域綠化及維護，串聯藍綠帶並調節城市微氣候。	喬木及灌木種植數量約：10,350株。 草花種植數量約：60,000株。	養護 工程處
4	土地利用	提高新訂及擴大都市計畫之綠地面積比例。	本市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截至114年已召開13次專案小組會議審議，預估尚須召開1~2次專案小組會議後（視審議狀況調整），將依都市計畫法定程序提送委員會審議。	都市發展處
5	健康	針對符合綜合溫度熱指數（WBGT）特定製程之事業別，輔導雇主自主加強預防職場熱危害相關措施。	於辦理中小企業職業安全衛生輔導時向事業單位宣導加強熱危害預防措施計200場次。	勞青處
6	健康	依據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高氣溫戶外作業勞工熱危害預防指引」，加強輔導戶外勞動工作者及其雇主自主預防管理工作。	於辦理營造工地作業環境安全衛生輔導時向工地主任宣導加強熱危害預防措施計80場次。	勞青處
因應強降雨之調適措施				
1	維生 基礎設施	建置主要道路、橋梁於強降雨、颱風、極端氣溫、海平面上升、海岸侵蝕等衝擊下之安全評估機制，並定期檢修、補強及改善。	主要道路養護依行政區域劃分為三區，透過辦理年度道路養護工程設計監造勞務開口契約、道路改善工程開口契約及小型零星修復工程開口契約，提升因應天候變化及突發道路損壞之應變與修復效率，強化災後整備能力。 114年度已完成道路改善面積約24萬平方公尺。 橋梁：依現行橋梁檢測、維修機制辦理，持續辦理定期檢查及必要的維修，確保橋梁結構安全。 114年度完成本市174座橋梁檢測。	養護 工程處

項次	領域	調適工作項目	114年度辦理情形及執行成果	主/協辦機關
2	維生 基礎設施	加強車行地下道、涵洞、橋梁、道路及其他易受災區域災害警戒機制，並建立已受災區域道路橋梁封閉交通管制作業、交通設施、號誌毀損報修及確保通訊。	為確保地下道抽水設備正常運作，避免積淹水影響民眾生命財產安全，已完成六處地下道自動柵欄及監控系統維護案之勞務契約發包並辦理執行。	養護 工程處
			(1) 智慧監測與監控設施建置及更新：114年完成更新水位站3處（隆恩圳2號閘門、3號閘門及3-4號閘門）、CCTV3處（位置同水位站）、路面淹水感測設施7處（太原地下道、光復地下道、花園街地下道、東大機車地下道、竹蓮機車地下道、振興地下道及公道五路地下道）、防災設備5組閘門監控開度計隆恩圳2號（2組）、隆恩圳3號（1組）、隆恩圳3-4號閘門（1組）及南寮港抽水站（1組）。 (2) 智慧防汛系統功能精進：更新設備介接整合至智慧防汛系統，並依規定上傳水情影像雲端平台，持續精進水情監控及災情掌握，提升預警應變能力。	消防局
			持續辦理專人備勤搶修業務。	交通處
3	維生 基礎設施	加速雨水下水道之實施率。	新竹市和平路 B21支線雨水下水道工程，以及新竹市公道三路 NF9支線雨水下水道工程已完工。	工務處
4	維生	定期清理雨水下水道淤積及障礙排除。	114年雨水下水道清淤長度2,542m。	工務處

項次	領域	調適工作項目	114年度辦理情形及執行成果	主/協辦機關
	基礎設施			
5	維生 基礎設施	逐步提升及補強排水系統之排洪量，並定期檢查維護確保正常運作。	完成新竹市三姓溪排水左岸太初玄清宮下游護岸改善應急工程，以及三姓溪排水（河心累距 0K+466~1K+123）右岸浸水堤防改善應急工程。	工務處
6	維生 基礎設施	評估易淹水地區排水設備及其功能，釐清造成淹水原因。	新竹市機場外圍排水治理規劃暨治理計畫經水利署核定，計畫範圍為機場外圍排水 河心累距0K+960~1K+129。	工務處
7	維生 基礎設施	運輸系統（包含控制系統等軟體設施）迴避高風險潛勢地區並考量周邊環境關係，針對發生受損阻斷之系統點位規劃改線、廢線。	經檢討本市經過地下道路線共計1條（綠線），綠線係為本市公路局核定之公車進校園路線，路線行經台大醫院、三民國中、巨城、火車站、國泰醫院、香山高中、元培大學、玄奘大學、中華大學、香山轉運站，係為香山地區就醫、就學、打工的重要交通工具，便利的大眾運輸吸引學生使用大眾運輸工具，減少騎乘機車，路線勢必經過元培地下道，如遇有淹水狀況，本府也將臨時改道由景觀大道繞行作為替代道路，避免無法通行影響民眾乘車權益。	交通處
8	維生 基礎設施	強化各運輸系統監測設施。	已辦理六處地下道自動柵欄及監控系統維護案之勞務契約發包並辦理執行，以維持地下道抽水設備正常運作，避免積淹水影響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交通處 工務處
9	水資源	推動新竹市管區域排水、水系整體治理規劃與管理以提升洪韌性、生態保育復育及水環境改善工作。	為維護良好護城河水域品質，114年於護城河辦理2次馬達巡檢及改善工作（於護城河新設沉水馬達改善排氣，於東門城更換馬達與軸托設備，另辦理護	養護 工程處

項次	領域	調適工作項目	114年度辦理情形及執行成果	主/協辦機關
			城河清淤（中央路旁）洗池作業1次，以維良好水環境。	
			治理計畫迄點公道五路箱涵（0K+000），終點中正路與成功路交會（2K+987）針對通洪能力瓶頸渠段，以拓寬渠道、護岸加高加強及跨渠構造物、烏瓦窯圳改建等方式改善渠道通洪能力。	工務處
10	土地利用	新訂、修正或變更都市計畫時，考量氣候變遷衝擊，依據都市災害發生歷史、特性及災害潛勢情形，適當調整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並留設必要之滯洪空間及都市防災避難場所設施。	本市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截至114年已召開13次專案小組會議審議，預估尚須召開1~2次專案小組會議後（視審議狀況調整），將依都市計畫法定程序提送委員會審議。	都市發展處
11	土地利用	加強城市開發區域之保水透水相關管制規定。	於科技特定區、西北地區、東側地區、香山地區、新竹科學園區特定區（含高峰）、高速公路新竹交流道附近地區特定區等共7個細部計畫都市設計準則中管制相關保水透水相關規定。114年度共完成備查6件。114年度屋頂綠化建置面積1,554.65m ² （以都審會議通過計算）。	都市發展處
12	土地利用	提升坡地水土保持能力並減少土石流失。	社區水土保持教育宣導活動宣導16場次、水土保持服務團輔導民眾184件次。	產業發展處
13	能力建構	推動「水災智慧防災計畫」韌性防災措施。	114年成立舊港里水患自主防災社區，並更新本市CCTV、淹水感知器及水位計。	工務處

項次	領域	調適工作項目	114年度辦理情形及執行成果	主/協辦機關
14	能力建構	推動「水災智慧防災計畫」及導入AI科技之韌性防災措施。	結合「人形辨識機制」與「水情監測物理量」等系統，當監測到降雨量或路面水位到達警戒值時，系統會自動啟動AI影像辨識程式，分析CCTV畫面中是否有符合人、車特徵的受困風險，有效縮短應變時間並提升即時處置能力，搭配智慧防汛系統，運用推播技術，將告警文字、影像即時畫面等資訊整合為單一易讀的「水情推播訊息」，並透過LINE群組即時傳送給應變單位，成功整合中央及地方的水情監測資料，確保防救災人員能精確掌握完整資訊，作為決策輔助的重要依據。	消防局
15	能力建構	檢視易淹水地區之建築規範，確保配電系統可正常運作。	海水淡化廠3件建造執照申請案。	都市發展處
因應乾旱之調適措施				
1	水資源	配合中央辦理「新竹海水淡化廠工程」，提供枯水期保險水源，穩定供水，以因應氣候變遷，提高供水安全。	配合水利署執行工程，辦理出流管制計畫核定、建照核發及道路施工路證審核。海水淡化廠預計117年啟用。	工務處
2	水資源	觀光景點、公園雨水蒐集與貯水系統及再利用之維護管理。	本市共有3處公園設有雨水花園系統，114年回收量分別為： 東區一品公園 36m ³ 北區康樂公園 98m ³ 北區蟹仔埔公園 182m ³ 雨水花園系統主要功能為調節微氣候功能也能打造更舒適環境溫度，更能協助降低排水量以及改善水質，具有美觀、	養護工程處

項次	領域	調適工作項目	114年度辦理情形及執行成果	主/協辦機關
			休憩、貯水、降溫等多項效益。	
3	水資源	推廣客雅水資源回收中心之再生水使用。	回收水使用量1,858 CMD，其中廠內使用量為1,215噸，廠外使用量為643噸，回收水平均使用量占年平均進流量7.06%。 114年共有18場次環境教育參訪活動，內容包含水資源的節流及污水處理淨化後回收再利用之重要性等。參訪人數總計為656名。	工務處、客雅水資源中心
4	水資源	配合中央辦理水資源回收中心放流水回收再利用評估與新建再生水設施。	配合中央期程辦理。 二期擴建納入再生水計畫，完成可行性評估報告、先期暨財務計畫及公開閱覽。	工務處、客雅水資中心
5	水資源	鼓勵轄內耗水產業接受經濟部產業發展署節水診斷輔導資訊，因應降雨不均風險，並評估設置雨水回收或污水回收再利用設施。定期針對園區內外耗水產業宣導採行節水技術或措施。	(1) 114年4月21日將經濟部水利署「114年水資源效率管理暨節水教育訓練」資料轉知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新竹市商業會、新竹市工業會、香山工業區服務中心協助宣導。 (2) 114年5月28日檢送經濟部水利署辦理節水診斷輔導資源申請須知予新竹市工業會、香山工業區服務中心協助轉知廠商。	產業發展處

項次	領域	調適工作項目	114年度辦理情形及執行成果	主/協辦機關
6	水資源	檢視公有建築、場域現有省水設備、非必要供水用水情形（例如噴水池、澆灌、沖洗外牆等），並落實節水措施，以及加強宣導節水觀念。	1. 植栽使用自動澆灌設備，早晚各1次定時澆灌。 2. 辦理節水宣導，向同仁宣導節水觀念。	各局處（環境保護局）
			113年用水度數為：15,466度，114年用水度數為：12,997度，相較於113年，共減少2,469度。	行政處
7	水資源	透過活動、宣導、補助等多元方式推廣民眾、商家等自主節水。	114年5月2日及5月24日於公園里及金雅里共計辦理2場次節水宣導，參與人數計339人。	環境保護局、各局處
8	農業生產與生物多樣性	輔導及調整耕作制度以及推動有機農業、節水措施、提升用水效率等。	休耕輪作面積787.869公頃。	產業發展處
因應海平面上升之調適措施				
1	海岸及海洋	依海岸災害潛勢範圍及防護標的，劃設災害防治區、陸域緩衝區。	114年完成海岸地形監測調查計畫，針對新竹沿海進行長期地形與水深監測，分析沙洲、潟湖及海床地形變化，為海岸防護與管理提供科學數據，以利後續重新檢視海岸災害潛勢範圍及防護標的，藉以作為更新災害防治區與陸域緩	工務處

項次	領域	調適工作項目	114年度辦理情形及執行成果	主/協辦機關
			衝區範圍之參考。	
2	海岸及海洋	評估海工構造物設施並研擬防護對策。	114年完成海岸地形監測，以作為後續二級海岸防護計畫擬定之參據，進而研擬防護對策。	工務處
3	海岸及海洋	加強海岸景觀與遊憩設施之維護管理工作，提升耐災及災後復原能力。	於災害預報時加強巡檢，災後全面檢視受災情形並盡速復原。114年因颱風，於17公里自行車道修復工程1件（海天一線欄杆修復）。（經費計列於39項次）	養護工程處
4	海岸及海洋	海岸公共設施（掩埋場、焚化廠、海堤、漁港、車道、公廁、路燈、賞蟹步道及水資源回收中心）之保全及耐災力評估工作。	客資中心每季巡檢1次，114年共巡檢4次。	工務處
			持續維護管理17公里自行車道及車道設施；114年於17公里自行車道零星設施修繕維護共計30件。	養護工程處
5	海岸及海洋	辦理新竹市濱海野生動物保護區維護計畫，並檢討現行紅樹林清除工作。	香山濕地紅樹林整治維護401公頃。	產業發展處
			以生態為基底的規劃設計手法保全蟹田棲地環境，縫合與周邊環境斷裂之關係，並結合17公里海岸線綠色觀光，營造出合乎自然景觀及優質之生態旅遊環境，並提供居民優質的生活環境，成果如下： (1) 將外來設施減量及減少水泥化。 (2) 調查水文物種、營造多樣濕地。	產業發展處

項次	領域	調適工作項目	114年度辦理情形及執行成果	主/協辦機關
			(3) 採用透水性材質及生態工法，整合既有植栽改善綠化，推動棲地恢復。 (4) 串聯17公里海岸線打造具生態韌性的永續濕地環境。	
6	海岸及海洋	防範海岸侵蝕及海岸復育。	114年完成海岸地形監測，以作為後續二級海岸防護計畫擬定之參據，進而研擬防護對策。	工務處
7	海岸及海洋	推動港口淤砂在地清除及輸砂側渡工程。	完成新竹漁港疏浚工程，疏浚量為21.2萬立方公尺，並就近運至港南海堤侵蝕區域迂迴供沙。	產業發展處
8	海岸及海洋	強化海岸環境敏感區之劃設與土地利用管制，並推動海岸合理化土地管理及生態補償工作。	(1) 本市國土功能分區圖（草案）業經113年9月24日內政部國土計畫審議會第31次會議審議通過。 (2) 於113年11月13日函送依前開會議決議修正後草案提報至內政部待核定中。 (3) 截至115年5月內政部尚未通知核定。 (4) 俟國土功能分區法制作業完成發布實施後，據以進行土地管理等作業。	都市發展處
9	海岸及海洋	劃設以防災自主管理為主要對策之陸域緩衝區，並評估建立沿海產業緩衝區降低暴潮危害。	114年完成海岸地形監測，以作為後續二級海岸防護計畫擬定之參據，進而研擬防護對策。	工務處
10	海岸及海洋	評估建立沿海產業緩衝區降低暴潮危害。	香山濕地紅樹林整治維護401公頃。	產業發展處

項次	領域	調適工作項目	114年度辦理情形及執行成果	主/協辦機關
11	海岸及海洋	加強海洋環境教育。	海保署補助「114年新竹市海洋保護區域規劃與經營管理維護暨海洋保育教育推廣計畫」 (1) 辦理香山濕地海洋保護區巡查，累計巡查655次、違規勸阻18,756人次。 (2) 辦理海洋生態保育宣導、解說、教案等工作規劃及執行。 (3) 安排志工實施海洋生態保育解說及宣導，累計生態解說9,590人次、政策宣導6,511人次。 (4) 辦理中小學校海洋保育校外教學活動，並聘請專業生態講師帶領解說，宣導海洋保育重要觀念與知識，共辦理35場次，計1,010人次參加。 (5) 於宣導活動撥放海洋保育相關宣導影片及本府出版品等，增加推廣效益。	產業發展處
			台積電及國立清華大學 USR 團隊落實社會參與，由市府團隊引導利用廢棄蚵殼完成有420條蚵殼串的牡蠣礁，可提升潮間帶生態功能，營造海草床棲地同時阻隔人為踩踏及漁民挖掘，是兼具回收再利用與生態復育的綠色工程。(此	產業發展處

項次	領域	調適工作項目	114年度辦理情形及執行成果	主/協辦機關
			項僅為114年度補充成果)	
12	農業生產與生物多樣性	因應氣候變遷導致海平面上升、寒害或暴潮等衝擊，可能對臨海養殖漁業區影響與經濟損失，檢視本市臨海養殖漁業因應氣候變遷衝擊採行相關適地適養之調適措施（例如抗寒害魚種、養殖區退縮、加高既有塹堤、魚塭排水路清淤工作等）。	持續輔導養殖業者適應在地氣候選擇養殖魚種，以因應氣候變遷。另轉知養殖業者「漁電共生養殖管理推廣」、「友善水產養殖」、「ESG策略及漁電共生，實踐永續漁業」等講習會計4次，持續鼓勵養殖業者吸收新知。	產業發展處
13	農業生產與生物多樣性	推動海岸溼地經營管理作為海岸陸地緩衝帶設置。	林保署補助「114年度新竹市陸域自然保護區域經營管理計畫」，成果如下： (1) 每日巡視保護區1~2次，對於相關單位於本保護區或周邊進行之相關計畫工程密切瞭解即時溝通，另不定期及節慶假日加強巡視，巡查總次數464次，勸阻違規4,347人次。 (2) 志工於金城湖賞鳥區、美山區、海山區、南港賞鳥區及濕地生態中心共執勤服務1,764人次，5,844人時，於執勤時分發摺頁237份，撿拾保護區近岸及金城湖周邊垃圾35袋。分期清除紅樹林、銀合歡植株9株。政策宣導6,511次，紅樹林整治宣導661次，生態解說9,590次。 (3) 每年辦理2次生態保育志工隊隊務會議，於114年3月6日辦理第一次隊務會議，8月6日召開第二次隊務會議。	產業發展處

項次	領域	調適工作項目	114年度辦理情形及執行成果	主/協辦機關
			(4) 114年度累計許可113件保護區進入申請案，計5,556人次進入。 (5) 114年度生態保育志工觀摩研習，參與人數16人。 (6) 辦理「114年度新竹市濱海野生動物保護區維護計畫」，已整治區401公頃紅樹林種苗巡視清除。 (7) 「114年度新竹市濱海野生動物保護區鳥類監測計畫」辦理濱海野生動物區鳥類監測工作，調查港南區、港北區、金城湖區、客雅溪區、大庄區及港南區等六個樣區，全年4季冬季1月、春季4月、夏季7月及秋季10月之鳥況，並作資料分析成果報告。 (8) 辦理香山濕地水鳥季生態導覽活動1場次。	
14	農業生產與生物多樣性	調查沿海濕地自然保育物種受氣候變遷衝擊影響研究、物種保育工作，以及濕地生態相關研究與資料庫建置。	海保署補助「114 年度新竹市海洋野生動物及生態保育計畫」。 (1) 完成114年度三棘鰲調查，累積調查發現30隻幼鰲個體，齡期介於5-9齡之間。 (2) 完成海草床分布範圍與物候調查，114年香山濕地甘藻面積約24-47公頃，密度與面積較113年皆有增長，面積隨四季變化，以夏季分布面積最大。	產業發展處

項次	領域	調適工作項目	114年度辦理情形及執行成果	主/協辦機關
15	農業生產與生物多樣性	評估海岸保安林納入造林或維護管理計畫。	配合中央辦理相關業務。 (保安林業務之主要權管為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新竹分署，依「保安林經營準則」第5條國有保安林必要時得委託直轄市政府、縣(市)政府或其他法人管理經營之。)	產業發展處
因應其他氣候衝擊之調適措施				
1	維生基礎設施	配合執行「5G 專網結合多元軌道衛星方案」及「機動通訊平臺載具建置」，提升通訊韌性。	本市部分：114年購置機動通訊整合設備1組、機動中轉設備2組。	消防局
2	水資源	加速公共污水下水道之實施率。	持續辦理本市用戶接管工程，114年底本市接管率23.71%。	工務處
3	水資源	建全本市河川及水權管理，以及河川境界違法事項之巡查、取締，河川堤防巡護及安全檢查。	持續辦理水權核發及水權核辦系統登記事宜，並每月巡查水利建造物。114年取得登記20筆、展限登記38筆、消滅登記8筆、移轉登記1筆。	工務處
4	水資源	水系範圍內開發案件，應將氣候變遷納入衝擊因子考量，進行環境影響評估書件審查，並要求開發單位提出因應對策以避免造成水環境衝擊。	114年度通過審查環評書件 4案，於審查時將氣候變遷納入衝擊因子考量，並要求開發單位提出因應對策。	環境保護局
5	水資源	於民生主要用水水源（例如頭前溪）設置水質自動連續監測系統，確保飲用水與取水安全。	穩定操作維護水質自動連續監測設備，114年每月整體有效監測紀錄值百分率達100%，監測結果符合乙類水體水質標準。	環境保護局
6	土地利用	維護既有空品淨化區基地面積、功能並評估新增。	推動及媒合本市7處空品淨化區企業或在地社區認養，並由認養單位協助維護空品區環境。 114年度完成新增一品公園空品淨化區設置作業。	環境保護局

項次	領域	調適工作項目	114年度辦理情形及執行成果	主/協辦機關
7	土地利用	檢討環境敏感區土地使用納入氣候變遷情境考量以應對衝擊（包含未來公共工程建設規劃）。	本市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截至目前已召開13次專案小組會議審議，預估尚須召開1~2次專案小組會議後（視審議狀況調整），將依都市計畫法定程序提送委員會審議。	都市發展處
			22件、257筆土地。	地政處
			(1) 委請專業廠商辦理工程交通流量評估，並提出交通流量評估報告。 (2) 辦理徵收市價查估作業，於115年4月21日提送徵收市價查估報告書予地政處辦理預審及提送地價評議委員會審議，並俟交通流量評估報告完成後續辦相關作業。 (3) 預計於115年6月召開用地取得協議會議，並於同年7月提請地價評議委員會評定徵收市價，續於同年8月將土地徵收計畫書報請內政部核准徵收。	工務處
8	土地利用	避免開發行為違反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定，並依據航拍比對土地利用變異點通報，依非都市土地管理規定查核及裁處。	通報件數57件，經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審認後51件違反使用，依規裁罰。	地政處
9	能源供給及產業	發展多元再生能源（風、光、水、生質能等）減少對傳統能源依賴。	辦理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認定與查核。（已完成357件）	產業發展處
10	能源供給及產業	評估未來能源供給設備設置於非災害敏感區，提升能源供給設備耐災力及防護標準。	已完成第四期新竹市市管公有房地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標租案14案場設備登記。	產業發展處

項次	領域	調適工作項目	114年度辦理情形及執行成果	主/協辦機關
11	能源供給及產業	輔導轄內產業節約水電，以減緩熱島效應。	已完成 ISO 50001 能源管理系統輔導1家次及 IPMVP 證照協助企業診斷評估1家次，共完成2家次淨零減碳輔導。	產業發展處
12	能源供給及產業	深化民眾節約能源習慣。	114年辦理節能減碳節電培訓、溫室氣體盤查說明會、因應氣候變遷教育訓練、企業淨零永續交流論壇等活動，參與人數計390人。	環境保護局
			於一年一度的「原住民族聯合祭典」，納入「認識原住民野菜」活動，連結食農教育與原民知識的調適精神，透過學習與環境共生的栽培智慧，強化社區在面對極端氣候下的食物韌性，也延續原民與土地共生的永續價值。推動原住民族氣候變遷產業發展。(此項僅為114年度補充成果)	民政處
13	能源供給及產業	深化機關節約能源。	(1) 更換2部老舊電梯，節省電力。 (2) 汰換老舊及高耗電電器設備，採購低耗電及有環保標章之電器設備。 (3) 持續辦理節電宣導，向同仁宣導節電觀念。	各局處
			採購電動巡邏機車65輛。	警察局
14	能源供給及產業	輔導及引進企業綠色生產。	透過「香山工業區服務中心」單一服務窗口，邀請產官學研專家組成產業服務團，協助企業掌握淨零轉型過程中的關鍵策略與實務作法，並透過專業輔導團隊導入低碳智慧化能源管理，協助企業	產業發展處

項次	領域	調適工作項目	114年度辦理情形及執行成果	主/協辦機關
			進行診斷與改善，提升能源效率，推動產業碳綠色生產、落實淨零永續發展。	
15	農業生產與生物多樣性	加強農地利用管理工作，並發展在地化農業生產調適策略。	提升農地違規查處效率，降低農地違規使用比例及強化農民興建農舍資格審查品質，並協助公所精進農地管理及跨機關合作效。 (1) 農地違規查處：辦理現勘72案，核發期限改善52案。 (2) 辦理農業用地免稅抽查（不課徵土增稅、免遺產稅/贈與稅）共29案。 (3) 執行農舍稽查1案。	產業發展處
16	農業生產與生物多樣性	推動永續耕作並評估既有耕作制度、收成方案等，強化農產調適能力。	(1) 辦理本市茶花季農業產業文化活動，利用廣告文宣、新聞媒體露出等措施加強宣導，吸引遊客前往香山茶花園區消費，促銷本市『茶花』及各項農特產品。 (2) 辦理好香米運用媒體、旗幟及廣告布條等文宣方式推廣本市農友自產稻米，並辦理「米豬創意競賽」結合香山農業特色與廟宇文化擴大宣傳；另辦理新品上市暨媒體記者會，以伴手禮開箱形式行銷產品並促進銷售。 (3) 辦理本市荔枝節農業產業文化活動，於114年6月22日新竹市大遠百貨公司舉辦荔枝節並結合食農教育，期間利用廣告文宣、新聞媒體	產業發展處

項次	領域	調適工作項目	114年度辦理情形及執行成果	主/協辦機關
			露出等措施加強宣導，吸引遊客前往消費，後續搭配荔枝觀光果園，促銷本市『荔枝』及各項農特產品。 (4) 辦理新竹市114年度養蜂產銷實施計畫。藉由逐年淘汰更新老舊蜂箱、巢框，使用政府規定合法用藥，飼養健康蜂群，提高蜂產品品質，以減少病蟲害之發生並方便蜜蜂之管理。參加各機關團體辦理之農特產品展售、促銷活動以刺激消費者購買意願，拓展行銷通路，增加收益。 (5) 水稻面積1,272.779公頃。	
17	農業生產與生物多樣性	結合農業部「智能防災設施型農業計畫」推動溫（網）室生產設施，降低天候風險，提升生產效能。	輔導2位農戶申請智能防災設施型農業計畫，興建簡易式塑膠布溫網室及相關設備。	產業發展處
18	農業生產與生物多樣性	應用農業部「農作物災害預警平台」相關預報資訊及預警指標燈號，宣導農民進行相對應之防範措施，以及辦理農漁業天然災害救助辦法。	依農業部提供之資訊，共提供27次災害相關預報資訊及預警燈號，並請公所同仁加強宣導農友。	產業發展處
19	農業生產與生物多樣性	結合農業部「養殖管理及輔導量能提升計畫」強化養殖源頭管理機制，例如養殖水質管理、強化種苗場用藥及疾病檢測等。	配合新竹市國際風箏節活動進行水產品溯源認證宣導，共計3,000人次參與。	產業發展處
20	農業生產與生物多樣性	結合農業生產營造生物棲地環境，保存生物多樣性及提供教育功能。	維持食物森林棲地之生態功能與環境教育展示品質，包括植栽巡檢、修剪整枝、除草整理、枯損植株補植、外來種植物移除、土壤覆蓋及友善環境管理等工作，並維持區域環境整潔及安全。	產業發展處

項次	領域	調適工作項目	114年度辦理情形及執行成果	主/協辦機關
			(1) 食物森林區域環境巡檢及整理每月4次。 (2) 植栽修剪、除草及棲地維護作業每2個月至少1次。 (3) 植栽如有枯損或生長不良情形，應適時辦理補植或更新。 (4) 遭遇颱風、豪雨等天然災害後，應辦理必要之巡檢及整理作業。 (5) 維護期間維持食物森林植栽正常生長，逐步形成多層次植栽結構，提升植物多樣性及棲地環境品質，並具備生態解說功能及推廣辦理環境教育課程。 (6) 食物森林區植栽整體存活率維持80%以上，遇枯株、生長不良者，辦理補植或更新。	
21	農業生產與生物多樣性	推動生物多樣性、保育野生動物與自然生態永續經營之相關宣導活動與教育訓練。	林保署補助「114年度新竹市陸域野生生物資源保育計畫」，成果如下： (1) 野生動物救傷收容39種182隻次。 (2) 辦理霜毛蝠保育宣導及推廣活動8場，181人次。 (3) 辦理野生動物保育宣導活動13場，358人次。 (4) 辦理114年度霜毛蝠監測。 海保署補助「114年新竹市海洋保護區域規劃與經營管理維護暨海洋保育教育推廣計畫」(同項次47之計畫成果)。	產業發展處
22	農業生產與	調查與控管外來種及入侵種。	林保署補助「114年度新竹市陸域野生	產業發展處

項次	領域	調適工作項目	114年度辦理情形及執行成果	主/協辦機關
	生物多樣性		物合理利用與管理計畫（含入侵種移除）」，成果如下： (1) 外來入侵種斑腿樹蛙族群調查及清除（已移除394隻）。 (2) 外來入侵種沙氏變色蜥族群調查及清除（已移除73隻）。 (3) 外來入侵種黑頭織鵲調查及清除（已完成113次發現2隻次、短暫停留未捕獲）。	
23	農業生產與生物多樣性	設立人工魚礁禁漁區與取締。	114年執行人工魚礁禁漁區、禁漁期違規漁業行為取締14航次。	產業發展處
24	農業生產與生物多樣性	運用媒體或適當管道加強轄區內農漁業防災宣導。	辦理1場次之農業天然災害查報救助與損害鑑定教育講習會課程。	產業發展處
25	農業生產與生物多樣性	宣導農民合理化施肥觀念，增加植株抗病能力。	辦理1場次之農業田間栽培及肥培管理之推廣講習會。	產業發展處
26	農業生產與生物多樣性	輔導農民正確的用藥觀念及常識。	113年已完成禁用及回收陶斯松高風險農藥。	產業發展處
27	健康	配合中央焚化廠評鑑暨輔導工作，並強化焚化廠調適規劃及行動。	辦理第二期升級整備工程，其中包含更新廢氣處理設施、誘引式抽風設備、汽輪機與發電機等，以達降低污染物排放、節能減碳以及提升發電穩定性等目標。截至114年12月止工程持續辦理中。	環境保護局
28	健康	完備各轄區之緊急救護服務。	(1) 民防醫護團隊培訓達77人。 (2) 3區急救站持續整備。	衛生局

項次	領域	調適工作項目	114年度辦理情形及執行成果	主/協辦機關
			(1) 114年參加消防署第11期2名、台中市第7期2名，共計4名。目前計49位TP。 (2) 114年OHCA病患救活率38.01%及康復率8.06%。	消防局
29	健康	提升大眾運輸搭乘率、運具電動化以及運用智慧科技改善交通壅塞，並改善自行車與人行環境（包含通學步道、觀光景點、公園等）。	442.24678（萬人分鐘）。 114年大眾運輸搭乘總運量523萬人次，較113年成長16%。 截至114年已增加10輛電動公車。另辦理電動車業者說明會及觀摩，規劃115年辦理本市電動公車購車及充電樁設置及補助。	交通處
			北大路2雙側共計560公尺、民生路單側230公尺、中央路單側30公尺；114年共計820公尺。	工務處
			(1) 已完成新竹轉運站、虎林學區、新竹科學園區、馬偕兒童醫院、學府路與博愛街（文教區）等5處空維區劃設。 (2) 函文方式推廣新竹科學園區內外單位使用低污染運具，成果為簽署家數240家。 (3) 辦理老舊機車汰舊換購電動機車累計換購1,104輛。 (4) 電動機車充電站126站（154座）。 (5) Gogoro換電站73站。 (6) 光陽電動車快速充電站15站。	環境保護局

項次	領域	調適工作項目	114年度辦理情形及執行成果	主/協辦機關
			(7) 光陽電動車 Ionex 換電站42站。 (8) 中油加油站電動機車充、換電站7站。	
30	健康	鼓勵、宣導民眾使用大眾運輸、無污染運具及步行等。	(1) TPASS通勤定期票各運具使用人次3,190萬。 (2) YouBike使用車次，每月平均15萬車次。 (3) 共享機車每月平均使用次數21,000次。(113年19萬車次)	交通處
			(1) 宣導記者會1場 (2) 配合鄰里、民間團體及各局處等，辦理11場次綠色運具（無污染運具）相關宣導。	環境保護局
31	健康	建立傳染病防制計畫，推動與氣候變遷有關之病媒防治工作。	114年已辦理各里環境友善日掃街暨環境衛生宣導共123場次。	環境保護局
			(1) 延續113年7月4日 府授衛疾字第11300798581號公告「新竹市防止病媒蚊孳生，預防登革熱、區公病疾茲卡病毒感染症」之孳生源清除防疫措施。 (2) 針對通報個案積極進行疫調，提升環境密度調查品質，並依需求啟動清消作為。	衛生局
32	健康	辦理生物病原災害防救業務，包含推動防疫演練與災前撤離機制，如傳染病防疫演練，以及人畜共通等傳染病防疫與衛教宣導等。	(1) 114年9月22日及9月24日已由國軍醫院、市立馬偕兒童醫院及臺大新竹醫院共同舉辦傳染病轉運送演習。	衛生局

項次	領域	調適工作項目	114年度辦理情形及執行成果	主/協辦機關
			(2) 114年4月24日、6月18日及6月23日分別針對防疫計程車、動保所、家禽人員、消防人員及醫護人員舉辦新興傳染病疾病認知與防疫教育訓練課程。	
			(1) 針對登革熱病媒蚊，於114年4至6月執行第一次122里戶外公共環境消毒作業。 (2) 針對登革熱病媒蚊，於114年8月至10月執行第二次122里戶外公共環境消毒作業。	環境保護局
33	健康	輔導各急救責任醫院建立天然災害與大量傷病患應變機制。	(1) 輔導各急救責任醫院緊急災害應變措施計畫，分別訂有複合式的災害緊急災害應變施者。 (2) 輔導醫院辦理複合式災害的特殊空間演練達50%。	衛生局
34	健康	醫療機構傳染病分級管理。	114年針對5家醫院進行感染控制查核及12家診所無預警查核，輔導醫療院所落實 TOCC 評估，針對各類疾病已積極提升通報敏感度。	衛生局
35	健康	醫療機構傳染病通報機制。	114年本轄醫院共通報560件，皆於時效內進行傳染病系統通報，並於第一時間疫調並啟動防疫作為。	衛生局
36	健康	健全防疫物資儲備及調度機制。	114年實地查核5家醫院防疫物資裝備，物資調撥檢核無誤。	衛生局
37	健康	建立區里受災戶查報機制。	(1) 東區區公所於114年5月14日、15日辦理114年度里鄰長研習活動	民政處

項次	領域	調適工作項目	114年度辦理情形及執行成果	主/協辦機關
			及災情查通報訓練各1場次；114年5月23日於綠水里辦理毒化災疏散避難演練1場次。 (2) 北區區公所於114年5月1日上、下午辦理114年度里鄰長研習活動及災情查通報訓練各1場次；114年5月13日於金雅里辦理震災疏散撤離演練1場次。 (3) 香山區公所於114年4月15日、17日辦理114年度里鄰長研習活動及災情查通報訓練各1場次；114年6月5日於香村里辦理坡地災害、水災、風災疏散撤離演練1場次。	
38	健康	避難收容處所之疫情監測及個案管理。	114年完成本市全民動員演習（無開立收容所）。	衛生局
			114年度未因嚴重災害而開設收容處所，然全年度配合國防部及消防署進行開設演練共計2次，2次開設演練皆有請衛生局2-3名派駐衛生專業人員進駐即進行管控作業。	社會處
39	健康	納入氣候風險建立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控管機制及災害應變作業。	針對轄內業者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執行稽查作業，包含臨場輔導19家、無預警測試10家，共29家。並針對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災害，辦理114年度新竹市毒災及空品嚴重惡化複合式災害暨竹科工安環保月聯合防救演練兵棋推演及實兵	環境保護局

項次	領域	調適工作項目	114年度辦理情形及執行成果	主/協辦機關
			演習。	
40	健康	掌握空氣品質現況，追蹤空氣品質改善成效，以及推動城市綠化淨化空氣品質。	114年度完成1處校園清淨空氣綠牆設置。	環境保護局
41	健康	長照機構公共安全管理。	(1) 114年已完成8家護理之家定期評鑑、督考及定期修正緊急應變計畫。 (2) 114年已完成10家日間照顧中心聯合消防局、都發處、勞工局進行稽查。	衛生局
42	健康	提升市民對於氣候變遷對健康衝擊及其可行之調適行為知識。	114年度於三區辦理共計35場次宣導，並發布1次新聞稿。	衛生局
43	健康	強化掩埋場功能、安全性評估及研擬預防預警及安全防护等管理規範。	已完成掩埋場南側圍牆災害緊急搶修與復原工程，並順利完工。施工期間同步加強排水系統、圍牆結構及氣體防護設施，並進行監控系統檢查與應變機制檢討，有效提升掩埋場面對極端氣候的防災能力與環境保護效能。	環境保護局
44	能力建構	評估未來氣候變化趨勢、影響本市災害潛勢、脆弱度等因子進行分析，並納入地區災害防救計畫。	配合本地區災害防救計畫每2年進行檢討機制，114年版地區計畫業已依據行政院災害防救辦公室提供意見完成修訂，併同納入氣候變遷影響本市災害潛勢、脆弱度等分析資料俟本市災害防救會報審核後函報中央備查。	消防局
45	能力建構	針對轄內產業辦理國際氣候變遷調適、氣候風險財務揭露（TCFD）等與氣候議題或企業永續相關之宣導，以及因應氣候變遷衝擊、建構調適能力教育訓練。	114年4月9日於香山區公所舉辦「新竹市產業綠色轉型與淨零永續趨勢座談會」，邀請產業界先進與專家學者共同探討碳盤查、碳費及產業轉型等議題，協助企業及早因應淨零永續趨勢，迎接	產業發展處

項次	領域	調適工作項目	114年度辦理情形及執行成果	主/協辦機關
			綠色轉型的商機。	
			114年共辦理因應氣候變遷相關培訓及宣導共計6場次，參與人數計294人。	環境保護局
46	能力建構	推動極端氣候下有形文化資產保存。	完成二期工程結算驗收程序。	文化局
47	能力建構	因應氣候變遷，針對既有規劃中涉及新竹市脆弱度較高的部分調整施政方向。	(1) 本市國土功能分區圖（草案）業經113年9月24日內政部國土計畫審議會第31次會議審議通過。 (2) 於113年11月13日函送依前開會議決議修正後草案提報至內政部待核定中。 (3) 截至115年5月內政部尚未通知核定。 (4) 俟國土功能分區法制作業完成發布實施後，據以進行土地管理等作業。	都市發展處
48	能力建構	新建及既有藝文場館納入氣候變遷情境調整規劃設計與改善。	(1) 國際展演中心基地原規劃採設定地上權方式招商，並於114年3月完成開發計畫及估價報告，惟因應財劃法修法，並為增進公共利益，遂與廠商合意自114年10月23日起終止契約，並完成中途結算驗收。115年將辦理會展及表演中心興建安之規劃設計作業，將要求建築師納入氣候變遷情境規劃設計。 (2) 重啟規劃設計監造技術服務案，已完成整體規劃及基本設計書。	文化局

項次	領域	調適工作項目	114年度辦理情形及執行成果	主/協辦機關
			(3) 完成新竹市鐵道藝術村（歷史建築3-5號倉庫）屋頂整修工程，114年9月19日完成驗收。 (4) 完成新竹市美術館屋頂整修工程，114年7月30日完成驗收。 (5) 新竹市科學節、兒童探索館三樓半導體展示先期研究與規劃。 (6) 客家會館全館於113年汰換舊機購買環保節能減碳冷氣機，114年持續優先採購環保節能標章之紙張、碳粉等辦公用品。	
49	能力建構	協助所有權人提出管理維護計畫，辦理古蹟歷史建築等有形文化資產災害風險評估與防災計畫，以因應氣候變遷之衝擊。	114年協助育賢國中檢討歷史建築育賢國中音樂教室管理維護計畫，並建議修剪歷建周圍樹冠過於龐大的樹木。	文化局
50	能力建構	公有市場包含建築、運銷體系及功能等規劃納入氣候變遷情境考量，以及降低建築能耗與環境污染。	113年已完成中央公有零售市場環境品質提升計畫工程，包含更換老舊電線2,000 m、更換老舊照明設備125盞、更換大型排風扇42吋8座、20吋風球式屋頂排風扇8座，18吋壁掛風扇50座，多翼式抽風機10HP 380V2台等。 114年調查、規劃更新關東市場空調設備節電約40%、更新士林市場29台空調設備，115年完成更換。	產業發展處
51	能力建構	建置水、電、瓦斯等維生管線於強降雨、颱風、極端氣溫、海平面上升、海岸侵蝕等衝擊下之安全評估機制，並定期檢修、補強及改善。	新竹市公用天然氣事業輸儲設備查核，已完成中油公司51個現場查核點，新竹瓦斯公司78個現場查核點，共計129處查核點。	產業發展處

項次	領域	調適工作項目	114年度辦理情形及執行成果	主/協辦機關
			依台電纜線例行性、計畫汰換期程。	
			辦理本市污水下水道管渠維護，檢視137公尺、清淤500公尺，並依巡查結果，評估調整辦理亟須處置之復原埋沒人孔118處，汰換不堪人孔73處。	工務處
52	能力建構	結合產、學、研推動綠領課程研發。	開設永續發展系列課程8場次。開設永續發展系列課程8場次。辦理課程內容如下： (1) 國際永續發展趨勢-政策推動。 (2) 國際永續發展趨勢-投資趨勢。 (3) 國際永續發展趨勢-消費者意識。 (4) 淨零減碳規劃-碳足跡評估。 (5) 淨零減碳規劃-減碳策略。 (6) 淨零減碳規劃-報告與透明度。 (7) 公司治理3.0（上）。 (8) 公司治理3.0（下）。	勞工及青年處
53	能力建構	由文資專業服務中心每年度完成新竹市有形文化資產訪視，檢查與評估災害風險因子，提升保存生命週期及維持價值。	114年完成本市71處古蹟歷建紀建（39處市定古蹟、31處歷史建築、1處紀念建築）訪視一次，並針對損壞部分辦理小型修繕，如市定古蹟北門國小百齡樓天花板修繕、新竹關帝廟石柱及石獅修復、新竹鄭氏家廟灰牆修補、歷史建築香山天后宮地板修復、新竹市孔廟室內修繕。	文化局
54	能力建構	推動新竹市政府自行研究發展案件評審及獎勵作業，並鼓勵進行氣候變遷相關研究及發展工作。	114年度無單位（機關）提報自行研究發展計畫。將持續鼓勵及調查各單位推動氣候變遷相關研究或計畫。	行政處

項次	領域	調適工作項目	114年度辦理情形及執行成果	主/協辦機關
55	能力建構	設立「新竹市智慧城市場域驗證服務合作計畫」媒合機制，採「民間提案」及「公部門出題」雙向提案模式，開放本市轄內場域及業務困境題目，邀請民間、企業、團體及專家學者共同參與本市智慧城市場域驗證。	114年「新竹市智慧城市場域驗證服務合作計畫」共計媒合1案相關 POC 創新場域驗證服務，如下： 共享充電暨智慧回收計畫（計畫期程自114年9月11日至115年3月31日止）：市府與共享數位服務股份有限公司（ChargeSPOT）及和全豐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合作，於公共場域設置「共享充電暨智慧回收機台」，民眾可透過相關App 便捷租借、歸還行動電源，有效解決臨時缺電的困擾；同時，機台整合智慧回收功能，鼓勵民眾投放寶特瓶、廢電池等回收物，藉此累積「碳竹雞」點數兌換品牌折扣，逐步培養市民綠色生活習慣。	行政處